

拟申请注销登记公告

综合开发研究院（中国·深圳）西南分院拟向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注销登记，现已成立清算组。请债权人自2022年6月18日起90日内向本清算组申报债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综合开发研究院（中国·深圳）西南分院

2022年6月18日